

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补充质押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翔港科技”或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董建军先生补充质押股份的通知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 本次补充质押的具体情况

2018年12月20日，翔港科技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金证券”）办理完成了股票补充质押交易业务，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30万股有限售流通股份补充质押给国金证券。相关股份的场内质押手续已办理完毕，质押股份数占本公司总股本101,320,400股的1.28%。

质押目的：本次质押为董建军对其在2017年12月21日与国金证券进行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补充质押（详见公司《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》，编号：2017-013），本次质押期限自2018年12月20日起。

二、 控股股东累计质押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，董建军持有公司股份47,092,5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46.48%。董建军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10,800,000股，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22.93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0.66%。

董建军为本公司控股股东，本次的股票质押主要是对前期股票质押

式回购交易的补充质押。董建军先生资信状况良好，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，其质押融资的还款来源包括上市公司股票分红、投资收入等。董建军先生能够按期足额还款，股份质押可能产生的风险在可控范围内，股份质押不会导致董建军先生对其所持公司股份表决权的转移。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，董建军先生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年12月21日